

##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于 2023 年 4 月 4 日完成非交易过户，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号）。2023 年 4 月 10 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 19 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2,672.00 万份，占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已认购总份额 3,816.00 万份的 70.02%。

本次会议由胡晓菲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和《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2,672.00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本次持有人会议审议，同意选举胡晓菲、刘德军、罗练鹰为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其中胡晓菲为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2,672.00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负责或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4、代表全体持有人签署相关协议、合同文件；
- 5、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 6、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包括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等；
- 7、决策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承接以及对应收益的兑现安排；
- 8、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 9、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审议确定预留份额、因个人考核未达标等原因而收回的份额等的分配/再分配方案（若获授份额的人员为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则该分配方案应提交董事会审议确定）；
- 10、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除应当由持有人会议决策事项外的其他事项；
- 11、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 12、本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2,672.00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0日